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深入推进“五公开”，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在今年制发的 287 个文件中明确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要求起草科室（单位）在发文签上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要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在部门网站公开政策文件 46 件。

(二) 多渠道做好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民生关切。在人社局网站、济源政务公开平台开辟政策解读专栏、政策法规专栏，利用人社微信、微博每周发布政策动态和政策解读，先后在人社局网站、政务公开平台制作、转载政策解读信息 42 条，在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技能提升补贴、电子社保卡等社会关注热点方面利用微漫画、微视频手段进行政策解读。通过济源日报、自媒体平台、窗口服务平台告知书等途径印发政策解读信息 200 余条，方便群众及时知晓政策，享受政策红利。

(三) 深化重点领域公开，方便群众办理人社业务。抓好济源政务公开平台信息公开。目前，我局在济源政务公开平台上的目录包括概况信息、综合管理信息、政策信息、权力运行目录、重点领域等 5 大类项目 23 个子项目的政务事项和信息，今年在该平台公开政务信息 185 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中就业援助 51 条、社会保险 24 条。

(四) 加强人社网站建设，完善公开制度规范。人社局着力建好门户网站，官网主要围绕人社法律法规政策和解读访谈，以及便民服务、行政权力事项办理等内容进行公开，局办公室牵头抓好网站日常维护更新，推动公开信息规范上网。政务公开目录包括“机构设置”“新闻中心”“政务公开”“政策法规”“交流互动”“服务之窗”“工作专题”7 大板块 28 个子栏目。2019 年，我局先后在官方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635 条。

(五) 做好依申请公开办理，全方位接受社会政务公开工作监督。2019 年，人社局在济源政务公开平台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1 项，涉及个人社保缴费咨询，已按照程序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并电话联系申请人进行政策解释和结果告知。在市级人社综合服务大厅，我们梳理制定服务清单，将大厅 105 项服务事项按照八公开要求（服务事项、政策依据、受理窗口、办事程序、申报材料、承诺时限、收费标准、监督方式），通过印制一次性告知书、服务事项二维码、大厅电子显示屏、业务表格后附办事流程等方式；同步在 16 个镇（街道）人社服务所印制 34 项“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事项清单，推动 12 项人社服务事项进驻村级人社服务站办理。今年，人社部分两批取消了 115 项部分规范性文件和规章设定的证明材料。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0	10	1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5	4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19	42	29800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3	0	11
行政强制	2	0	1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1	436859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总的来讲，2019年人社局依托部门网站和市政务公开平台等，基本实现了在线政务公开全覆盖，栏目设置合理可行，板块内容及时更新，并注重公开内容的时效性、规范化，为群众和企业办事提供了有效服务和准确指引。但也要看到，系统内个别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不够，人员新老交替工作对接不到位，对政务公开政策法规理解掌握不到位；部分板块公开内容不够全面到位、信息来源不够通畅，与群众和企业多层次、多样化的政务服务需要还有较大的差距。着力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主动及时规范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结合局门户网站和市政务公开平台栏目设置情况，按照“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总体要求，在就业社保等民生资金分配、人才人事领域重要政策实施、劳动保障领域监察执法等涉及重大利益调整和群众权益维护等方面编制公开信息，保障公开内容可信可行。充分利用微信、微博、12333热线等手段加强政策解读、政民互动等工作，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有效拓展政务公开工作覆盖面和关注度。

二是抓好行政职权和公共服务事项公开。结合机构改革和职能调整合并划转情况，及时做好人社部门“四级四同”政务服务事项调整规范工作，依托市级政务公开平台和河南政务服务网及时进行公开发布，为群众和企业办事提供清楚准确的服务指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9 年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